

【广州领区】日本旅游签三个月单次·在职人员·常规办理

预计办理: 资料操作 3 工作日 + 使馆审核预计 5-7 工作日 (出签后如需邮寄还需 1-2 天时间) ,
请以领馆实际审核时效为准

停留时长 有效期 入境次数
15天 **3个月** **1次**

受理范围

- 1.日本在中国分为北京领区、上海领区、广州领区、重庆领区、沈阳领区、大连领区和青岛领区；此产品受理广州领区的申请人，申请人按实际工作居住地划分领区。
- 2.广州领区覆盖地区：广东省、海南省、福建省、广西壮族自治区。

所需资料 *为必备资料

需邮寄资料 (17)

*护照原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务必检查确认旧护照上，是否有日本有效签证页，如有先注销再申请。1.护照完整无破损、无水渍2.有效期离出发日期应至少还有 6 个月3.至少有四面完整连续的空白页(不包含备注页)4.护照保护套是不能入馆且容易丢失的，请在寄出前拆下自行保管
*身份证复印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邮寄清晰的身份证【彩色复印件】，按原件 1:1 彩色打印。
*户口本整本复印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请邮寄户口本所有信息页【彩色复印件】，按原件 1:1 彩色打印。2.集体户口邮寄首页及个人信息页彩色复印件。
*婚姻状况证明复印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邮寄【彩色复印件】，按原件 1:1 彩色打印：1.请用 A4 纸复印您的婚姻证明文件（结婚证/离婚证/离婚证明）。2.整本完整复印，包括封面和背面。3.未婚、丧偶者无需提供。
*签证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邮寄 2 张清晰版照片原件（背面写上姓名，用于递交领馆），照片要求严格，如不按规定提交，会被拒签时间：近 6 个月内拍摄尺寸：3.5*4.5cm底色：白色画质：彩色要求：露出五官和整个额头、不佩戴眼镜/帽子/围巾/首饰等装饰品
*签证照片（电子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请提供 1 张清晰版电子照片（用于上传签证系统），照片要求严格，如不按规定提交，会被拒签时间：近 6 个月内拍摄尺寸：3.5*4.5c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底色：白色 ● 画质：彩色 ● 要求：露出五官和整个额头、不佩戴眼镜/帽子/围巾/首饰等装饰品
*签证申请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议用 WPS 打开填写 ● 1.表格均不能留空白（如无请填写“无”），只接受电脑填写打印（需同时提供申请表电子版和纸质版） ● 2.赴日目的行：在留类请填写跟在资类别一致（仅限留学） ● 3.预定在日逗留日期：需填写计划日期。且在日逗留日期不能超过“在资”给与的期限。 ● 4.必须双面打印，纸质版申请表需手写签名。
*个人信息处理同意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请认真填写后打印，手写签名！
*紧急联系人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可填同行人 ● 1.中文填写，字迹清晰，不得涂改 ● 2.地址均要具体到门牌号，签名手写
*在职证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请用公司正规抬头信纸打印，信纸须有公司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信息，抬头必须为“在职证明”。 ● 2.内容必须包含：申请人姓名、性别、任职年限、职位、薪酬（按近一年真实薪资收入开具）、访问目的、访问时间、费用支付方，同意保留其职位。 ● 3.落款处打印标注日期，加盖单位公章，单位负责人手写签名确认。
*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有最新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正本 或者组织机构代码副本/正本 ● 2.A4 纸复印/打印之后，再加盖跟在职证明上一致的公章
*个人社保缴费记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请提供近 1 年的社保缴费清单，要求与在职公司保持一致。 ● 2.广东社保查询流程：微信小程序 --粤省事--社保--社保凭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查询（个人权益单）--导出 PDF。 ● 3.其他省份（广西、海南、福建）请查询各地社保局官网。
*资金证明原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请提供以下资金证明（选一）： ● 1.自 2024 年 1 月起至最近一个月的银行流水，要求每月均有“工资”字样进账累计收入 10 万元以上，余额近半年稳定在 3 万以上。（不支持临时存入或其他银行卡转账、可提供多个银行流水） ● 2.近半年银行流水每笔支出后余额超过 10 万以上+工资流水每个月 5000 以上。 ● 3.自 2024 年 1 月起至最近一个月的个人所得税纳税证明或纳税清单。要求每月均有“工资薪金”或“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字样（经营所得，劳务报酬等其他字样均不接受），累计纳税 1800 元以上（申报收入金额 10 万元以上）。及提交近半年余额稳定在 3 万以上的银行卡活期流水（不支持临时存入或其他银行卡转账、可提供多个银行流水）。 ● *下载并打开个人所得税 app--点击“我要办税”--点击“纳税记录开具”--输入开具年限，随后生成纳税记录。 ● 4.中国教育部直属高校 4 年制本科生、研究生、硕士和博士（毕业三年内），可免流水，需提供：学历学位证【彩色复印件】+电子备案表(学信网打印) +近一年社保。 ● 注意：非广东，广西，海南户籍的，不可以用以下两个条件申请。 ● 5.如申请人具备欧美国家出入境记录，或本科学历及以上，或广州、深圳家庭户

	<p>籍可提供：信用卡金卡、白金卡或钻石卡正反面彩色复印件（仅限本人申请使用，额度5万元以上，无透支，无利息还款，附属卡不可用）+额度截图+近6个月该卡的账单明细（如卡面不能显示金卡等标示，需提供银行开具的金卡、白金卡或钻石卡证明。）+余额近半年稳定在3万以上的银行卡活期流水，并另外需要补充自2024年1月起至最近一个月的工资流水/自2024年1月起至最近一个月的完税证明+自2024年1月起至最近一个月的个人所得税收入明细截图来证明收入来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存款证明原件（金额10万以上，至少已定期6个月）+近半年工资收入流水（要求每月均有“工资”字样进账3500元以上，无法显示该笔存款或理财到期时间的不接受办理）。 ● *目前可用银行存款证明参考：工行(app搜索用印信息验证)，建行(网站)，招行(电子版)，平安，光大，浦发，中信，民生，交行(扫码)，中国银行(需要回单上的验证码)，农行。
旧护照复印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有旧护照，请提供旧护照复印件： ● 1.请复印整本旧护照（含首页，尾页，欧美国家签证记录页，日本、韩国签证页，所有盖章及签注页）。 ● 2.如未邮寄，默认无旧护照或旧护照遗失。
居住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非本领区户籍人士，提供本领区内工作所在地有效居住证正反面及有效期查询页扫描件电子版 ● 注：《社保》《居住证受理回执》《居住证办理回执》《居住证领取回执》等均不接受。
特殊情况说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期领馆审查严格，如签证申请被领馆严审签证专家将联系您补充资料，邮寄所补充的资料时请在快递里用白纸写上以下信息：订单号、申请人姓名、所补充的资料名称。
同行人资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行人请提供护照首页

办理须知

- 1.日本电子签证使用前务必完成扫码激活，以免出行受阻，请按如下流程操作：
 - (1)打开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电子签证页左下方的专属二维码（每人对应一个二维码）
 - (2)填写护照号码及出生日期
 - (3)核对扫码后显示信息与护照信息是否一致（如有错误，请第一时间与我们联系）
 - (4)建议提前打印电子签证页并随身携带。入境日本时需向海关展示扫码后的信息
- 2.请确保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签证办理期间，领馆可能会致电申请人或其所在单位进行电话调查，请保持电话畅通，并如实回答相关问题，否则可能导致拒签。如在职人员因个人原因无法提供在职证明，请务必提前与签证专家沟通说明；如隐瞒在职身份并以自由职业方式申请，存在拒签风险，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 3.鉴于日本领馆对签证及部分重点地区（如非法滞留高发地区）的申请人审核较为严格，我司将根据申请人所提交材料的具体情况，严格把关，并可能视情况要求补充辅助证明文件（如房产、车辆、社保、学历、真实机票、酒店订单等），或退回申请材料。
- 4.材料经我司审核递交后，领馆仍可能要求补充资料，请申请人配合。根据领馆相关制度规定，申请人未经我司同意，不得擅自联系日本领事馆。若违反此规定，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如拒签、领馆终止申请等），均由申请人自行承担，且已缴费用不予退还。
- 5.若因终止/拒签导致签证未能获批，费用照收。

温馨提示

- 1.办理周期、操作时间、停留时间、签证有效期、签证次数等数据均为预估，实际结果请以领馆审批为准。
- 2.申请人未获得签证前请勿支付机票、酒店、团款等费用，因出签结果造成的预付款经济损失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李海清
13790602121



新旅投国际文旅（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市长安镇长青南路 1 号 1 栋 109 室